

证券代码：002416

证券简称：爱施德

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

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
编号：2026-004

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	☒特定对象调研 ☐分析师会议 ☐媒体采访 ☐业绩说明会 ☐新闻发布会 ☐路演活动 ☐现场参观 ☐其他
上市公司 接待人员	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海南先生 投资者关系经理陈菲菲女士
活动参与人员 (排名不分先后)	中信建投证券—刘乐文 华源证券—李宏涛 开源证券—黄泽鹏、姚响 国泰海通证券—余伟民 东方证券—陈笑 华夏基金—郑楷樾、艾邦尼 华西基金—张月宁 中加基金—陈晨 圆信永丰基金—陈彦辛、胡春霞、田玉铎 申万菱信基金—游彤煦、黄书翰 长安基金—马影疏 鲁花道生集团—乔立、刘德鑫 正圆私募基金—亓辰 盈峰资本—柯白玮 民森投资—于思艺
时间	2026 年 8 月 25 日—9 月 3 日
地点	公司、腾讯会议
形式	线上、线下
交流内容及具体问答记录	
爱施德（股票代码：002416）成立于 1998 年 6 月，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在深圳 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。公司是国内外领先的全域销售服务商，从事以手机为核心的移动智	

能终端、3C 数码、通信及增值服务和快消品的销售服务领域。公司与全球优秀手机及 3C 数码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，并在快消品、数码配件等领域持续孵化自有品牌，通过全球化销售服务网络、端到端数字化运营能力和深度赋能体系，为品牌商、零售商和消费者提供价值服务。目前，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主要包括全域智慧零售和分销、海外销售服务、通讯及增值服务和自有品牌运营。

1.公司上半年业绩情况如何？净利润变动情况该如何拆解？

答：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07.55 亿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21.22%；实现营业利润 4.94 亿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49.17%；实现净利润 8,620.73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66.23%。

净利润出现较大下降的原因主要系补缴税款事项的影响，剔除该事项带来的影响后，本报告期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实现净利润同比增长 54.36%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59.96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66.08%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保持良好增长态势。

2.请介绍公司补缴税款事项的具体情况。

答：2026 年 6 月 6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补缴税款的公告》。经自查，公司需补缴企业所得税税款 1.85 亿元、滞纳金 1.23 亿元，合计 3.08 亿元。前述税款及滞纳金已全部足额缴纳完毕。本次补缴税款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

3.公司海外业务上半年进展如何？

答：上半年公司海外销售收入 22.72 亿元，同比增长 88.86%，各地区市场表现稳步向好：泰国地区政企渠道取得新进展，荣耀产品首次正式进入泰国教育市场；澳大利亚、新西兰地区渠道拓展实现关键突破，销售规模逐步放量；中东、非洲地区荣耀 AIoT 项目顺利落地，开始实现多品类销售。

目前公司已在澳大利亚、泰国、越南、中国香港等近 20 个重点国家/地区设立分支机构，拥有海外本地化运营团队，搭建了多品牌海外落地和销售服务平台，可快速、高效响应海外市场业务需求。公司将持续深化品牌出海一站式服务战略，提升全品类产品销售服务能力，加速新业务落地与渠道生态共建，打造海外业绩增长的重要引擎。

4.公司在新业务及第二曲线方面有哪些布局？

答：上半年公司开拓了影石 Insta360、拓竹等品牌授权零售商资质，依托精细化智慧零售运营体系与核心商圈资源优势，携手品牌商触达更多消费者；产业基金持续布局具身

智能、新型智能终端等未来关键产业赛道，首个投资项目云深处科技科创板 IPO 已获受理，后续有望带来更高资本增值；公司在新业务领域组建了新团队，进一步深化了核心团队价值贡献考核体系，将守正创新与新价值贡献纳入关键 KPI，全力开辟“AI+”产业变革中的新发展机遇。

5.公司全域智慧零售业务营收增长超 26%，其中苹果零售板块规模再创新高，介绍一下苹果零售板块情况。

答：上半年公司旗下酷动数码净增加在营门店 12 家，在营门店总数达 269 家，零售规模同比增长超 29%，线上规模同比增长超 16%；旗下酷果星创净增加在营门店 48 家，总在营门店数量达 117 家，零售规模环比增长超 93%，即时零售规模环比增长超 77%，公司整体在营苹果授权门店数量及销售规模稳居全国渠道第一。

6.苹果官宣秋季新品发布会，公司如何看待并承接折叠屏新品带来的业务机会？

答：公司是苹果品牌中国规模最大的授权经销商，运营国内数量第一的 APR 门店，也是线上、线下渠道的数字化赋能型服务商。我们始终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及品牌新品上市规划，将结合市场需求与自身经营安排，提前做好相关备货及运营筹备工作。

关于本次活动 是否涉及应披露 重大信息的说明	不适用
活动过程中所使用 的演示文稿、提供 的文档等附件（如 有，可作为附件）	不适用